越是年节越不能放松

唐剑锋

点睛

中国人的“年节情结”很浓。越是年节，越需要把好自己的“廉洁门”。不能因为年节的放松，而造成终生的遗憾。其实，倒在年节关口的人并不在少数，并没有买来足够的教训，并没有彻底阻止送礼人的脚步，并没有彻底阻止收礼人的侥幸，才总是让一些人后悔晚矣。

A 锐 评

据近日《中国纪检监察报》消息：“医疗器械商、药商每逢过年过节都会来拜访我，说节日红包只是加深交流的一种方式，我就理所当然接受了，其实这是自欺欺人。”日前，云南省马关县妇幼保健院原院长王永祥被开除公职，在其被收缴的134.4万元违法所得中，有47万元是收受12次“节日红包”所得。年节送礼，名义上打的是“感情牌”，实际上是温水煮蛙。

温水煮蛙，是一个很有启示的故事。这个故事说的是用温水煮青蛙，可以把青蛙给煮死，因为随着水温慢慢的升高，感觉极舒服的青蛙体力已消耗殆尽，再也爬不出去了，反之如果用很烫的水去煮青蛙，青蛙会感受得到危险从水中跳出来。利益方的“感情牌”，有几个是奔着友谊去的？只是这种体面的“感情牌”，让你放松警惕，让你给他打开大门，让你对他留下好印象、日后多多关照。“医疗器械商、药商”，都是精明人，他们怎么会干赔本的买卖？他们在年节你放松防范情况下，敲开你的门，突破你的廉洁防线，目的明眼人一眼就能看出来。

大概是“只缘身在此山中”的缘故，你才“揣着明白装糊涂”。据《中国纪检监察报》刊文指出：从节日红包到物流快递、支付宝转账；从违规发放津补贴，到采用违规合规混杂方式为其披上“合规”外衣……节假日是“四风”问题易发多发的关键节点。“感情牌”实际上就是贿赂牌，让“人情”变了味。这种所谓的“人情”，抓住人们的“年节情结”，抓住人们年终岁尾容易放松的“有利时机”展开攻势。“节日病”，是一个老问题，又装入了“隔空操作”送礼新手段，才更加隐蔽。如果不能做到“魔高一尺，道高一丈”，很难从人情往来中把“四风”问题剥离出来。

纠“四风”在平时，更在节假日，似乎在节假日更要下力气。纠“四风”在八小时之内，更在八小时之外，甚至八小时之外才是工作重点。纠“四风”在自己，更在身边人、家属，有没有一位“贤内助”把关，要筑牢家庭拒腐防线，是不容易的。纠“四风”要在思想上筑牢防线，这道防线，不仅要筑在平时，更要筑在年节。不管平时，还是年节；不管八小时之内，还是八小时之外；不管身边人，还是“贤内助”，关键还在“自身硬”。“自身硬”，百病才能不敢上身。

一定是“物必先腐，而后虫生”。看你对金钱、物质、车子、房子、美色……羡慕，有追求，恰好又手握权力，“医疗器械商、药商”才会敲你的门，甚至不敢不敲你的门。你开门时也不想想，他们为什么会敲你的门，不敲无用之人的门？开门的是你自己，收礼的是你自己，接受献媚的是你自己；你受到的处理，乃至牢狱之灾，也是罪有应得，怪不得别人，“聪明反被聪明误”，说的就是这些有权的开门人。好好想想吧，“伸手必被捉”，似乎是一条铁律。

看到这时，你的门还敢打开吗？你想收礼的手还敢伸出来吗？想想“天知地知你知我知”这句忠告，你的侥幸还敢不醒悟吗？出事的都是聪明人，不，应该说都是侥幸人。总想自己不会是“最倒霉那一个”，不出事那才是怪事呢。难道你就没有听说过“法网恢恢，疏而不漏”吗？有权人今天的侥幸，就是明天的耻辱；是你将自己推到了犯罪的道路，不归的道路。

“快过年了，如果发现家里多了别人送的快递、礼盒等，请您多留心注意，清廉家风需要我们共同努力。”近日，一位领导开展廉政家访，提醒其家属当好“廉内助”，共同过“廉节”。以平常心过年，习惯过没有人送礼的年节，应成为一种常态，更应成为一道攻不破的防线。

A 一周声音

■云南：见义勇为英模乘坐公交、游览参观将实行免费优待

云南：见义勇为英模乘坐公交、游览参观将实行免费优待

记者26日从“奋进二十载·砥砺新时代——云南见义勇为工作”专题新闻发布会获悉，年底前云南省多部门将联合出台《关于见义勇为英模乘坐公交、游览参观实行免费政策的通知》，见义勇为英模在该省乘坐公交、游览参观将实行免费优待。

（12月26日 中国新闻网）

微评：奖励，无论是精神上还是物质上的，有时候是为了表达态度，是一种引导方式。从这点来说，不是见义勇为者需要奖励，而是这个社会需要奖励见义勇为者。更何况，大多数见义勇为者，也是凡人。他们只是思想道德水平相对高一些，但不至于都是“区区得失，久已置之度外”般宠辱不惊的圣人。一些细节上的优待，让他们感受到尊重，决计算不上出格的奖励。

所以，每一次对见义勇为英模的优待，都是一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，既能激励英模再接再厉，也能激励旁观人群见贤思齐。

■“消”字号产品制售乱象丛生 亟须加大整治力度

记者调查发现，相较于“国药准字号”严格的审批流程，“消”字号产品不具有医疗效果，经地方卫生健康部门审批后即可上市。正因为如此，一些“消”字号产品生产者为获取更高利润，将此类产品作为药品宣传销售，甚至悄悄在一些皮肤乳膏、眼药水、婴幼儿护肤品等产品中添加激素成分。

（12月27日《法治日报》）

微评：尽管《广告法》中明确规定“除医疗、药品、医疗器械广告外，禁止其他任何广告涉及疾病治疗功能”，某些“消”字号产品仍然在宣传中明的暗的讲“疗效”。大多数消费者并不会关注产品包装上那行小字，究竟“消”字号，还是“国药准字号”，也就容易被别有用心者干扰视线、混淆概念，进而上当受骗。

相对于将每一位消费者都培养成别具慧眼的能够清晰地分辨“消”字号产品、药品、化妆品的专业人士，加大对“消”字号产品生产、销售和宣传中违法行为追究力度显然更为简单些。

■台州市中心医院回应“祝贺门急诊量超200万”，已撤下该喜报

“热烈祝贺我院门急诊服务人次突破200万。”12月26日，媒体曝出浙江省台州市中心医院在门诊大厅的大屏上挂出如此喜报，引起社会一片哗然。不少网友质疑，这真的可喜吗？12月26日下午，人民日报健康客户端记者致电该院门诊，工作人员表示，目前大屏已撤下该喜报。

（12月27日 人民日报健康客户端）

微评：这个“200万人次”，并不是游客，也不是观众，而是患者，是病人。其中大多数人成为“200万人次”中的一员，是疾病缠身不得已才会去医院受苦的。是的，那是苦难，而苦难不应该被“热烈祝贺”。

“但愿世间人无病，何妨架上药生尘。”据说出自清末时期一个湖南湘乡开中药铺的名老中医。他把这个对联贴在药铺门前，十分直白地表达了一种态度，那就是医者仁心。

何飞 点评

代言屡屡翻车：明星请爱惜羽毛

□ 钱凤伟

A 大珠小珠

影视演员潘粤明因违法代言广告行为，被市场监管部门罚款25.7万余元。上海市市场监管局近期公开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，今年12月6日，上海市市场监管局作出了这一行政处罚决定。（12月26日《上观新闻》）

明星代言虚假广告不止面临高额罚款，还可能受到“禁业三年”的处罚。但依然挡不住明星屡屡越线乃至不可避免地翻车。现在潘粤明“违法广告代言”，不过是最新的一桩。固然，广告代言是名人、明星的一大生财之道，这本来无可厚非，实际上，名人代言于企业、明星和消费者应是多赢之举，问题在于，虽然有意骗人的明星并不多，但明星不是万宝全书，明星的名气以及其专长，往往与其代言的企业及产品风马牛不相及。明星代言，恐怕也不过是按照广告文案照本宣科罢了。许多明星对自己所做广告有多少真实性，其实心中是没底的，但因为心存侥幸意识，又抵挡不住金钱诱惑，因此不惜铤而走险，最终逾越了道德和法律的底线。

实际上，《广告法》对明星代言有明确的法律责任规定，规定广告代言人不得为虚假广告代言，不得为未使用过的商品和服务做推荐、证明。

其实，现在许多明星对于做广告，是极其慎重的。在他们看来，代言并不是做戏，每句话都是要负责任的，既对消费者负责，也对自己负责。否则，钱赚得再多，心里却不会踏实。而要想让自己心里踏实，最简单有效的办法还是先消费再代言。当然，不少商品，明星代言前是无法取得消费实践的，比如药品，也因此，根据《中国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第十六条第一款第四项之规定，医疗、药品、医疗器械的广告不得利用广告代言人做推荐和证明。当然，除此之外，也并非所有的广告都适合明星做，“为未使用过的商品和服务做推荐、证明”，难免要失实。

广告要说真话，明星代言，更要说真话，这不仅事关明星和产品的声誉，而且因为明星效应，明星说的话对消费者影响更大，一旦误导，后果更加严重。而要说真话，当然就要如《广告法》的规定“不得为未使用过的商品和服务做推荐、证明。”就起码要做到先使用再代言。于名人，尤其要珍惜自己的羽毛，这不仅是道德自律，更是对法律的敬畏。

A 画中有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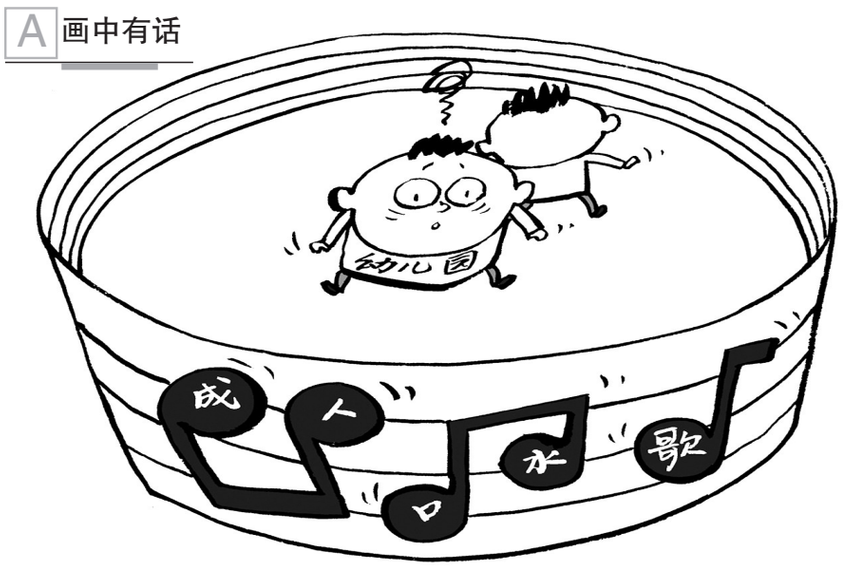

成人口水歌“席卷”幼儿

漫画/王铎

幼儿一边听“长长的腿一尺八的腰围，此刻我只想亲吻你的嘴”，一边跳着稚嫩的舞蹈，很难想象这一尴尬画面出自幼儿园。近日，继《孤勇者》之后，部分幼儿园教师带领孩子们跟着成人口水歌《黑桃A》跳舞的视频引发网络关注，后者露骨的歌词引发家长担忧。

（据2022年12月27日 新京报 报道）

“幸福感城市”是由市民幸福感决定

□ 付 彪

“2022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”调查推选结果21日在杭州举行的2022中国幸福城市论坛上发布。成都、杭州等10个省会及计划单列市，温州、台州等11个地级城市，太仓、瑞安等10个县级城市，宁波市鄞州区、广州市天河区等城区当选。

（12月22日新华网）

近年来，“幸福感”成为社会热点话题，“幸福感城市”也进入大众关注视野。据了解，“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调查推选活动”迄今已连续举办16年。今年调查推选活动，以“非凡十年，致敬奋斗”为主题，以让人民生活幸福这一“国之大者”为主线。调查推选结果显示，“最具幸福感城市”往往是那些在城市治理方面坚持人民至上的城市，“以人民为中心”成为幸福城市治理的价值锚点。这就是说，“幸福感城市”是由市民幸福感决定的。

对一座城市而言，“幸福感”是市民对它最好的肯定和褒奖。每座城市虽然解锁“幸福密码”的方式各不相同，但归根结底都是让市民生活更美好。努力为市民创造更好的教育、更稳定的工作、更满意的收入、更可靠的社会保障、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、更舒适的居住条件、更优美的环境、更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，让市民的生活更有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这样的城市可谓幸福城市。

所有的“最具幸福感城市”，无不是用绣花功夫给市民绣出更加美好、更加温暖的城市幸福生活，并在城市治理细节上切实关注市民的需求、利益和福祉。以长沙为例，当日的中国幸福城市治理论坛上，长沙市副市长肖正波在主旨发言中，解锁了长沙的“幸福密码”。他说，这种幸福源自“心之所向”“诗和远方”“颜值品位”。如今，长沙已成为年轻人的梦想之城，被称作“最具烟火气的理想之城”，更是宜居宜业的精致精美文明之城。

论坛上，宁波市副市长做题为《读懂宁波 遇见幸福》的主旨发言中，也分享了宁波的“幸福密码”。多年来，宁波把港的“开放”、产的“创新”、城的“大气”寓于文的“浩荡”之中，让这座现代化滨海大都市既有领先实力、又有强大魅力，既有蓬勃活力、又有文明秩序。

城市幸福感是城市硬实力与软实力的综合反映，是市民对所在城市的认同感、归属感、安全感、满足感，以及外界人群的向往度、赞誉度等。据悉，今年推出的《基于大数据的城市幸福感指标体系》，包括就业指数、居民收入指数、生活品质指数、生态环境指数、城市吸引力指数、公共安全指数、教育指数、交通指数、医疗健康指数等9个一级指标以及上百个二级细分指标。只要有一项指标达不到要求，就可能让“最具幸福感城市”落选。

当然，“最具幸福感城市”不只是一种荣誉，更是新时代“人民幸福”的题中之义。幸福都是奋斗出来的。只有始终为人民福祉、为发展质量、为绿水青山、为文化底蕴、为良政善治而不断奋斗的城市，人们才能对这座城市有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对城市发展充满信心，继而在城市发展中实现自身价值。